

江苏恒辉安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大股东及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触及
1%整数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权益变动性质为股份减少，不触及要约收购。
-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江苏恒辉安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5年9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大股东及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13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姚海霞女士、实际控制人王咸华先生、实际控制人王鹏先生与南通钥诚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钥诚投资”）为一致行动人。

姚海霞女士计划自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即2025年10月22日至2026年1月21日期间）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785,000股，占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量后公司总股本的1.04%。钥诚投资计划自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即2025年10月22日至2026年1月21日期间）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267,500股，占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量后公司总股本的1.33%。合并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量后公司总股本的1%，即不超过1,708,850股；合并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量后公司总股本的2%，即不超过3,417,701股。

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姚海霞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钥诚投资出具的《关于减持江苏恒辉安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触及 1%整数倍的告知函》，获悉姚海霞女士于 2025 年 12 月 3 日通过集中竞价减持 300,000 股，2025 年 12 月 29 日通过大宗交易减持 85,000 股，合计占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量后公司总股本的 0.23%；钥诚投资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至 2026 年 1 月 16 日期间通过大宗交易累计减持 1,347,400 股，占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量后公司总股本的 0.79%。

本次权益变动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姚海霞女士、王咸华先生、王鹏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钥诚投资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98,600,000 股，占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量后公司总股本的 57.70%。本次权益变动后，姚海霞女士、王咸华先生、王鹏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钥诚投资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96,867,600 股，占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量后公司总股本的 56.69%。触及 1% 的整数倍，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持股比例触及 1% 整数倍的具体情况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姚海霞、王咸华、王鹏、南通钥诚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住所	江苏省南通市如东县***		
权益变动时间	2025 年 12 月 3 日—2026 年 1 月 16 日		
权益变动过程	姚海霞女士于 2025 年 12 月 3 日通过集中竞价减持 300,000 股，2025 年 12 月 29 日通过大宗交易减持 85,000 股，合计占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量后公司总股本的 0.23%；钥诚投资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至 2026 年 1 月 16 日期间通过大宗交易累计减持 1,347,400 股，占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量后公司总股本的 0.79%。本次权益变动后，姚海霞女士、王咸华先生、王鹏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钥诚投资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96,867,600 股，占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量后公司总股本的 56.69%。		
股票简称	恒辉安防	股票代码	300952
变动方向	上升 <input type="checkbox"/> 下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姚海霞	A股	385,000	0.23
王咸华	A股	0	0
王 鹏	A股	0	0
钥诚投资	A股	1,347,400	0.79
合 计		1,732,400	1.01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 (可多选)	不适用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册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占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数量后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占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数量后总股本比例(%)
姚海霞	合计持有股份	48,600,000	28.16	28.44	48,215,000	27.94	28.2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1,100,000	6.43	6.50	10,715,000	6.21	6.27
	有限售条件股份	37,500,000	21.73	21.94	37,500,000	21.73	21.94
王咸华	合计持有股份	20,000,000	11.59	11.70	20,000,000	11.59	11.7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000,000	2.90	2.93	5,000,000	2.90	2.93
	有限售条件股份	15,000,000	8.69	8.78	15,000,000	8.69	8.78
王 鹏	合计持有股份	20,000,000	11.59	11.70	20,000,000	11.59	11.7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000,000	2.90	2.93	5,000,000	2.90	2.93
	有限售条件股份	15,000,000	8.69	8.78	15,000,000	8.69	8.78
钥诚投资	合计持有股份	10,000,000	5.79	5.85	8,652,600	5.01	5.0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0,000,000	5.79	5.85	8,652,600	5.01	5.06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00	0	0.00	0.00
合计	合计持有股份	98,600,000	57.13	57.70	96,867,600	56.13	56.6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1,100,000	18.02	18.20	29,367,600	17.02	17.19
	有限售条件股份	67,500,000	39.11	39.50	67,500,000	39.11	39.50

注：表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有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p>是<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input type="checkbox"/></p> <p>1、公司于2025年9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大股东及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132）。姚海霞女士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即2025年10月22日至2026年1月21日期间）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785,000股，占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量后公司总股本的1.04%；钥诚投资计划自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即2025年10月22日至2026年1月21日期间）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267,500股，占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量后公司总股本的1.33%。</p> <p>2、姚海霞女士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钥诚投资系姚海霞女士的一致行动人。</p> <p>3、姚海霞女士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此前所作出的相关承诺的情形；钥诚投资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此前所作出的相关承诺的情形。</p> <p>4、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p> <p>5、本次权益变动后，姚海霞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钥诚投资减持股份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后续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p>是<input type="checkbox"/> 否<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p>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p>是<input type="checkbox"/> 否<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p>
--------------------------------	--

6.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7. 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触及 1%整数倍的告知函》

二、其他情况说明

- 1、本次权益变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2、本次权益变动未违反做出的相关承诺。
- 3、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减持计划期限尚未届满且尚未全部实施完毕，公司将继续关注上述减持计划后续的实施情况，督促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合规减持，并依据相关规定和减持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苏恒辉安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19 日